

证券代码：837682

证券简称：悦丰农科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宁夏悦丰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2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玉明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,48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0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宁夏悦丰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

说明书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宁夏悦丰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52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股东杨玉明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中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权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拟于 2021 年进行股票定向发行，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，因此针对本次发行的股份，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52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股东杨玉明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同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合同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杨玉明（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）、刘晓磊（核心员工）发行股份 430 万股，并与前述发行对象附生效条件的《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合同》，前述合同将在本次发行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52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股东杨玉明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于 2021 年进行股票定向发行，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并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事宜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拟于 2021 年进行股票定向发行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，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：

（1）依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，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，并在前述规定和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时，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；

（2）办理本次发行的申报和备案等事宜；

（3）编制、修改、补充、提交、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；

（4）本次发行结束后，根据发行实际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，并办理

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；

(5) 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宁夏悦丰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1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宁夏悦丰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宁夏悦丰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22 日